

##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NAYUKI

# Nayuki Holdings Limited 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編纂]

[編纂]的[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以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股份0.00005美元  
[編纂]

聯席保薦人

J.P.Morgan



###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節指明的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以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通過協議釐定。預期[編纂]為[編纂]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

除另行公佈外，[編纂]將不超過[編纂]港元及現時預期不會低於[編纂]港元。倘[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基於任何原因未能於[編纂]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經我們同意後，[編纂]（代表[編纂]）可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隨時調減[編纂]項下[編纂]的[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至低於本文件所述者。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兩節。

若[編纂]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編纂]（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於[編纂]項下的責任。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終止理由」一節。

作出[編纂]決定前，有意[編纂]須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所有資料，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列風險因素。

[編纂]並無及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登記，因而不得於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或為其利益[編纂]、出售、質押或轉讓，惟於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或不受其規限的交易中所進行者除外。[編纂](i)僅可在根據美國證券法獲豁免登記的情況下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及(ii)在美國境外於離岸交易中根據S規例發售及出售。

[編纂]

[編纂]

---

## 重要提示

---

[編纂]

---

## 重要提示

---

[編纂]